澎湖縣圖書館館藏發展政策

107年1月3日訂定

 壹、圖書館之目標

本館為公共圖書館，具有公共圖書館教育、資訊、文化與休閒等功能，設置目標在於提供適當館藏與服務，以滿足民眾閱讀與終生學習之需求。經營目標為提供適當館藏與服務，使民眾得以自我教育、汲取新知、增進職業上之技能、提升文化及藝術素養、培養正當休閒娛樂，充分發揮公共圖書館教育民眾、傳播知識、充實文化、倡導休閒之功能。

貳、圖書館之任務

本館任務在於建立豐富多元的館藏資源、提供完善親切的閱覽諮詢服務、保存地方文獻、策辦各類閱讀推廣活動及滿足民眾終身學習的需求。

參、圖書館服務對象

本館服務對象以澎湖地區居民為主，所有設備與服務均以滿足讀者需求為前提，不分性別、年齡、職業、教育程度及宗教信仰，民眾皆有使用之權利。

肆、館藏徵集典藏政策

本館館藏主題範圍涵蓋人文、社會、自然及應用科學等各類學科，內容深度則以滿足一般性研究及休閒為目標。除了圖書以外，本館亦加強其他類型資料的蒐集，包含期刊報紙、視聽資料及電子資源的建置，使館藏內容更為廣泛並具多樣性，不僅彌補印刷式資料的不足，更提供讀者多元及便捷的資訊服務。

一、一般圖書：

中文圖書是本館藏書主體，主題內容涵蓋總類、哲學、宗教、自然科學、      應用科學、社會科學、中外史地、語文、美術等學科，並蒐集澎湖特色之      專書，外文圖書視館藏特色及多元文化閱讀需求蒐集。此外，澎湖文獻館  藏資料深度訂為研究級、島嶼文化館藏資料深度訂為教學級，此層級之館  藏足夠提供一般的學科知識，可以支援大學課程的教學及研究，滿足大學  或研究所學生最主要的學習需求。

二、期刊：

考量本館經費、讀者需求及館藏空間，以一般性、休閒性、文化性、啟發性、知識性之中文通俗期刊為主，學術期刊為輔。

三、報紙：

以國內發行之各大報為主。

四、視聽資料：

(一)視聽資料蒐集有關知識性、教育性、文化性及娛樂性的各種視聽資  料。

(二)採購具有公開播映授權者。

五、電子資源：  
(一)為因應資訊時代的來臨及出版方式的多元化，除持續性徵集印刷型資  料外，更積極加強建置數位化館藏。蒐集之電子資源包括電子書及電  子期刊等網路資源。

(二)優先採購具永久使用權者。

六、特藏資料：

基於保存澎湖地方文獻，積極蒐集有澎湖縣相關史料，包括澎湖相關圖書、文獻、地圖、小冊子、摺頁、期刊篇章、研究論著、碩博士論文、族譜、手稿、作家檔案等，永久保存。

伍、館藏採訪

一、經費來源

(一)圖書資訊設備費預算：本館館藏採購主要經費來源為澎湖縣政府文化局編列之年度預算，圖書資訊採購經費分配比例，每年簽請局長核定 後動支。

(二)教育部專案補助款。

二、圖書資料選擇原則

(一)符合圖書館目標、任務及讀者需求。  
(二)得獎圖書及暢銷圖書盡量完整蒐集。  
(三)讀者推薦：讀者可提出圖書資料推薦，由圖書館視館藏狀況及經費納入採購。

(四)選擇工具

1. 國際標準書號(ISBN)新書目錄。  
2. 全國新書資訊月刊。  
3. 書商或代理商提供書目資料。  
4. 各報章雜誌刊載之出版消息及書評。

5. 出版社營業目錄。  
6. 網路書店或出版社網站之新書資訊。

陸、受贈原則

一、本館受理贈送之圖書資料，以符合本館館藏發展政策為原則，惟不接受下列資料之受贈：

(一)各級學校教科書。  
(二)考試用書。  
(三)違法及查禁之圖書資料。  
(四)期刊、報紙及小冊子。  
(五)過於陳舊之科技類圖書或已有新版之舊版圖書資料。  
(六)畫線圈點及破損不堪修補之圖書資料。  
(七)本館認為不宜接受之圖書資料。

二、本館受理各界贈書，不接受任何附帶條件，以全權處理為原則，包括典藏、  陳列、轉贈、淘汰或其他處理方式。

柒、館藏維護

為提供讀者完整且正確的資料，對於各類館藏資源必須加以適時與適當的維護。館藏維護包括館藏整理與修補（復）、淘汰、盤點。

一、館藏整理與修補（復）

（一）館藏資料經分類與編目後，依資料類型進行加工，加工完成後之圖書資料依索書號排架。

（二）圖書資料應適時整理，以利讀者查找並維持整齊，同時需不定期進行讀架順位，避免資料錯置情況發生，影響讀者使用。

（三）圖書資料如有破損，但並不影響閱讀時，應加以修補以利讀者使用。

二、館藏淘汰

（一）當圖書資料內容已陳舊過時或屬連續性出版參考資料，均應進行館藏淘汰，以提供讀者新穎與即時的資料。

（二）館藏淘汰應持續進行，以提升讀者利用率，發揮圖書資料價值。

（三）本館圖書資料淘汰原則應符合「圖書館法」之規定，每年在不超過館藏量百分之三範圍內，得自行報廢淘汰。

（四）淘汰標準

1.內容不符合館藏發展政策者。

2.內容陳舊過時、無參考價值且使用五年以上之圖書資料，則淘汰複本。

3.已入藏新版資料涵蓋舊版者，舊版得以報銷。

4.圖書資料經清點遺失或讀者外借達五年以上無法追回者。

5.嚴重殘缺、破損致無法閱讀者。

三、館藏盤點

定期或不定期進行圖書資料盤點，以確保實際館藏與館藏目錄相符，並掌握實際館藏數量及維護館藏資料的正確性，作為館藏整理與典藏方式改進之參考。

捌、期刊保存、淘汰原則

納入永久典藏之期刊應具本館館藏特色、學術研究價值，並須考量同質性期刊之替代性，是否有線上網路版或光碟版可取代，以能提供本館讀者最佳參考服務的版本為是否納入永久典藏之依據。

玖、附則

本政策由澎湖縣政府文化局圖資科擬定，簽請局長核定實施，修正時亦同。